



突出财政支农重点 扶持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

山东省诸城市财政局 魏作基

几年来,我们诸城市财政局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,适应农村改革的需要,积极探索新形势下财政支农的新路子,逐步把财政支农的重点转到扶持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上来,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“七五”期间,我市农业产值平均每年递增 8.8%,农业总收入平均每年递增 19.9%,财政收入平均每年递增 14.3%。去年,农业总收入 16.1 亿元,实现财政收入 8509.2 万元,比上年增长 16.7%。

一、适应新形势的需要,探索财政支农的新路子

诸城是个农业大市,农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很大比重,70%的工业原料和 80%以上的财政收入,直接或间接来自于农业,财政的发展,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农业的发展,因此,我们始终将财政支农工作放在突出位置来抓。

农村全面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,一方面,单一的家庭经营,面临许多自身办不了、办不好的事情,迫切需要提供产前、产中、产后的社会化服务;另一方面,财政部门面对千家万户,不仅抓不过来,包不起来,而且资金分散投入,“撒胡椒面”,周转慢,效益低。形势要求我们树立综合财政观念,走出财政支农的新路,这就是实现两个转变,突出一个重点,即:支农对象由对农户转变为对社会化服务组织,资金投向由对生产环节的投入转变为对产供销各个环节的投入,重点扶持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,由此向农民提供产供销服务,推动农村商品经济发展,达到间接投入、直接支农的目的。我市目前已初步形成三大服务体系。一是专业化服务体系,通过推行贸工农一体化生产经营方式,以农副产品加工经营企业为龙头,按不同产品组成许多条龙,实行产供销一体化服务。二是社区服务体系,市、乡、村三级配套,围绕种植业和养殖业,向农民提供统一服务。三是农民群众自我服务体系。“七五”期间,我们集中资金,多形式、

多渠道向这三个服务体系投资达 1.3 亿元。通过扶持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,变财政一家支农为多家支农,调动起社会各方的支农力量,获得了几倍、几十倍的投资效益。如财政部门向扶持建立的皇华镇乳制品厂投入资金 35 万元,目前这个厂年加工能力达 500 吨,带动了七处山区乡镇共 2.3 万个农户饲养奶羊,近五年,获得税金收入 100 多万元,企业创利 80 多万元。此外企业投放社会的收购资金和扶持资金共 1 200 万元,是财政投入的 34 倍。

二、从三个方面入手,扶持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

(一)资金扶持。扶持的重点,一是着眼于各类服务体系的建立和发展,二是着眼于推广应用农业先进技术,三是着眼于提高农副产品加工经营能力。几年来,我们采取有偿投资和无偿投资相结合,以有偿投资、滚动使用为主的方式,向各级龙头企业投资 8 500 万元,新增农副产品加工能力 30 万吨,扩大冷储能力 6 000 吨位。我们还向各级社区服务组织投放资金 4 500 万元,其中用于农业科技开发资金 2 545 万元,帮助建立起各级科技服务场所 310 多处,添置各类科研仪器 200 多台(件)。近年来,全市推广了近 100 项新技术、新成果。80%的畜禽和 95%以上的农作物实现了良种化。去年,我们向各级科技服务组织投资 362 万元,重点支持了农业的开发、承包、技术推广和新技术试验,当年就收到了良好效果。

(二)强化管理。主要是帮助龙头企业和服务实体搞好三个管理:一是决策管理。坚持考察论证在前,资金投放在后的原则,把好立项关。几年来,我们先后参与考察论证的项目和产品达 730 个,并从中选定了 516 个投资少,见效快,效益高,前景好的项目和产品,给予资金支持。如皇华镇沸石资源比较丰富,前几年农民零散开采,只能出卖原料,每吨价格 10.5 元。1989 年我们帮助镇

增加农业投入 发展粮食生产

广东省三水县财政局

里考察论证后,投资 28 万元,建起了沸石加工厂,变原料为半成品,每吨价格 140 元。去年该镇沸石加工收入达 52 万元。二是资金管理。采取跟踪问效,定向、定效、定期、定责,保证专款专用,及时到位,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投放效益。三是经营管理。帮助龙头企业和服事实体建立“内部银行”,推行“工效挂钩”等管理办法,并利用各种形式加强对财会人员的业务培训,开展了会计工作“抓基础、达标准、上等级”活动,加强内部核算。帮助事业性单位兴办的服务实体实行企业化管理。去年市直属 38 家龙头企业,家家盈利。

(三)政策保护。对经营比较好的龙头企业,我们不鞭打快牛,坚持按承包合同办事。市直属 38 家企业在第一个承包期内实现利润比规定的承包利润增加 1063 万元,我们仍严格执行了合同规定,把增收的部分留给了企业。对遇到特殊困难的龙头企业,给予适当的财政补贴。如市肉联厂,1989 年在粮贵猪贱的市场形势下,因对生猪实行保护价收购造成企业亏损,我们拿出 215 万元,投放到这个厂,既保证了企业的正常经营,又保护了农民养猪积极性。

三、开辟四条渠道,广泛筹集支农资金

我市地方财力有限,而且 80% 左右要用于吃饭,资金供需矛盾十分突出。为了确保支农资金的落实,我们在生财、聚财、用财上下功夫,广泛筹集资金,使支农资金平均每年以 19.2% 的幅度递增。一是大力压缩行政经费和其他非生产性开支。在预算支出安排上,坚持强农固本的观点和过紧日子的思想,确保每年支农资金支出增长幅度高于财政总支出的增长幅度,当年支出水平高于上年的支出水平。“七五”期间,每年压缩非生产性支出都在 5% 左右,压缩的资金全部用于扶持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上。去年支农支出比 1989 年增长 21.2%,比全市预算支出增长幅度高出 4.1 个百分点。二是挖掘资金潜力。在坚持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变的前提下,对预算外资金实行集中代管,纳入“收支两条线管理,对形成的沉淀资金,穿插调剂使用,融通搞活;对预算内资金科学安排、合理使用,充分利用时间差,提高资金效益。去年,通过各种形式,挖掘资金潜力达 1600 万元。三是新增农业发展基金征集项目。在落实好上级农业发展基金征集项目的同时,新增个体屠宰生猪资源费、水资源费等,还建立了畜牧业发展基金。开征两年来,征集资金 1170 万元。四是筹集社会闲散资金。主要是由乡镇财政所和经管站配合,建立农村合作基金会,对入会资金统一管理,定向使用。目前,全市 27 处乡镇全部建立了基金会,资金规模达 4400 多万元。

三水县位于珠江三角洲西北角,人口 33.2 万人,其中农业人口 23.2 万人;总面积 828 平方公里,共有耕地 38.75 万亩,其中水田占 30.65 万亩。系广东省商品粮生产基地之一,每年为国家提供商品粮超过 7 万多吨,农村人均 311 公斤。十年改革开放,三水经济获得长足发展,在工业生产迅猛崛起的同时,农业生产不断得到巩固和发展,粮食生产年年丰收并创历史水平。三水县发展粮食生产的主要措施是:

一、坚持稳定的农业投入。“七五”期间,县财政用于支农支出达 6818.53 万元,占同期财政支出总额的 16.9%,平均每年递增 40.97%,超过同期财政支出平均递增速度 9.12 个百分点;支出比重由 1986 年的 14.2% 上升到 1990 年的 18.6%,支出总额由 1986 年的 533.2 万元增加到 1990 年的 2105.5 万元,增长近 3 倍。在此基础上,县、镇、区、村四级一同增加投入,如在 1990 年全县各级对农业投入资金总额达 3371.1 万元,其中镇级投入 911.86 万元,管理区级投入 130.13 万元,村级投入 223.55 万元。由于坚持对农业生产稳定而逐年增加资金投入,促使农业生产获得全面丰收,粮食连年增产,农民得到了实惠。

二、加固堤围,兴修水利。三水县位于西江、北江、绥江三江汇合口并由此得名。昔日三水水灾、水疫严重危害着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的安全,也严重影响着经济尤其是农业生产的发展。“七五”期间,县财政投放加固堤围资金达 1600 多万元,市补助 606 万元,加上省直拨款整治樵桑联围 210 万元,省市县三级投入资金共计 2416 万元,年均投入额达 483.2 万元,主要整治、加固、培修了安乐围、大塘围、瑞岗围、木棉围、樵桑围等。与此同时,五年各级财政投入兴修农田水利资金达 950 万元,其中县财力安排 596 万元,主要支持村镇进行机电